**补充附件**

**注：以下部分的附件投标人应后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投标承诺函

广州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2年广州市荔湾区级储备粮承储招标项目（第二批）”（项目编号：LW2022LS10007）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交易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报价已包含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所列收费标准计算），并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六、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七、我方 储备粮库总仓容为 吨，能承储普通小麦 吨（填写数量应为13000吨或12000吨），储存方式为散装/包装储存（请投标人自行选择）。

八、我方 储备粮库有/无（请投标人自行选择）存放荔湾区级地方储备粮以外的粮食，承储粮食存放在 个仓库，近3年内有/无（请投标人自行选择）发生市级认定的安全生产事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保留在确认中标粮仓承储资格前依据投标承诺对中标粮仓进行现场投标承诺核查的权力。即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对中标粮仓进行现场投标承诺核查，最终确定中标人。

十、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地址（邮编） |  | | 传真 |  |
| 电话、手机 |  | 联系人（职务）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总公司投标授权书（分支机构适用）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广州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总公司/总所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分支机构名称）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参加“2022年广州市荔湾区级储备粮承储招标项目（第二批）”的投标活动。该分公司的授权代表在本投标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代表我方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方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后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人：（总公司/总所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XXXX年 XX 月 XX 日

##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表

**储备粮库名称：**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具体内容 | 投标人  响应情况 | 需提供的证明资料 |
| 投标粮库的仓库结构 | 框架结构 |  | 仓库建筑图纸、产权证明文件 |
| 混合结构 |  |
| 投标粮库的仓库性质 | 自有仓库 |  | 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合同 |
| 租用仓库 |  |
| 仓库新建建成时间或改建完成时间（有多个仓库且建成或改建时间不同的，以最新建成或改建完成时间为准） | 2010年至2022年 |  | 仓库建筑图纸、产权证明文件 |
| 2000年至2009年 |  |
| 1991年至1999年 |  |
| 1990年以前 |  |
| 粮库等级评定情况 | AAAA级 |  |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授予粮库等级的通报文件 |
| AAA级 |  |
| AA级 |  |
| A级 |  |
| 空仓响应情况 | 同一库区，承储粮食存放在1个仓库 |  | 库区平面图（要求标注承储仓库），在《投标承诺函》中承诺 |
| 同一库区，承储粮食存放在2个仓库 |  |
| 同一库区，承储粮食存放在3个仓库 |  |
| 库区环境 | 好 (绿化好，库区整洁，环境优美） |  | 库区照片 |
| 中（绿化、库区环境一般） |  |
| 差（绿化、库区环境差） |  |
| 交通运输 | 道路可通行20吨或以上车辆或码头泊位≥500吨或有专用铁路 |  | 照片、地图 |
| 道路可通行大于等于10吨小于20吨车辆或码头泊位小于500吨 |  |
| 道路只可通行小于10吨车辆或无码头泊位 |  |
| 装卸设施 | 配备地磅计量系统 |  | 相关设施购置发票或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 |
| 配备机械输送设备 |  |
| 配备机械装卸设备 |  |
| 无 |  |
| 保粮设施 | 配备电子测温设备 |  | 相关设备购置发票或购买合同 |
| 无配备电子测温设备 |  |
| 防化人员 | 有国家、省、市认定资质粮食防化或保管资格人员10人（含本数）以上 |  | 人员资格证书、劳动关系证明 |
| 有国家、省、市认定资质粮食防化或保管资格人员5人（含本数）至10人（不含本数） |  |
| 有国家、省、市认定资质粮食防化或保管资格人员5人以下（不含本数） |  |
| 无粮食防化或保管资格人员 |  |
| 防化设施 | 设有专门防化室、配备粮食质量及品质检验设备、配备粮食卫生指标检测装备（重金属铅和镉） |  | 防化室照片、检验设备、检测装备购置发票或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 |
| 设有专门防化室、配备粮食质量及品质检验设备，无配备粮食卫生指标检测装备（重金属铅和镉） |  |
| 没有专门防化室和按要求配备粮食检验设备 |  |
| 安全生产 | 近3年内无发生市级认定的安全生产事故 |  | 在《投标承诺函》中承诺 |
| 近3年内发生市级认定的安全生产事故 |  |
| 视频监控 | 库区内安装使用视频监控系统并联通省级平台 |  | 建设资料或者设备照片、联通省级平台的系统截图 |
| 库区内安装使用视频监控系统没有联通省级平台 |  |
| 库区内没有安装使用视频监控系统 |  |
| 企业原粮加工设施 | 原粮加工能力班产200吨或以上 |  | 加工设备说明 |
| 原粮加工能力班产100吨（含本数）至200吨（不含本数） |  |
| 原粮加工能力班产50吨（含本数）至100吨（不含本数） |  |
| 原粮加工能力班产25吨（含本数）至50吨（不含本数） |  |
| 原粮加工能力班产不足25吨 |  |
| 无原粮加工能力 |  |
| 粮食购销能力 | 投标人粮食购销能力强，有粮食自主经营品牌 |  | 品牌名称： |
| 投标人粮食购销能力一般，无粮食自主经营品牌 |  |
| 粮食营运能力 | 投标人有承储广州市本级储备粮 |  | 提供相关承储合同 |
| 投标人有承储荔湾区级储备粮 |  |
| 投标人未曾承储过广州市本级或荔湾区级储备粮 |  |
| 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 投标人具有1个以上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  | 以市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广州市粮食应急网络名录》名录为准 |
| 投标人具有1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  |
| 没有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  |
| 粮食应急加工 | 投标人具备广州市粮食应急加工资格 |  | 以市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广州市粮食应急网络名录》为准 |
| 投标人没有广州市粮食应急加工资格 |  |
| 网上交易粮食情况 | 储备粮承储企业在具有交易场所资质的第三方规范平台网上交易粮食 |  | 承储企业：提供相关承储合同、交易平台出具的交易凭证；  非承储企业：提供网上交易计划 |
| 无网上交易粮食 |  |
| 未成为储备粮承储企业，但有网上交易粮食需求的 |  |
| 2016至2020年在荔湾区级储备粮油管理绩效评价 | 投标人2016-2020年期间曾获得荔湾区级优秀评定 |  | 2016至2020年荔湾区级储备粮油管理绩效评价的通报文件 |
| 投标人2016-2020年期间曾获得荔湾区级良好评定 |  |
| 应急响应距离 | 小于25公里 |  | 提供投标粮库与荔湾区政府的距离截图（距离计算以高德地图驾车路线的推荐方案中最短公里数为准）。 |
| 25公里（含本数）至50公里（不含本数） |  |
| 50公里（含本数）至75公里（不含本数） |  |
| 75公里（含本数）以上 |  |
| 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 | | 评审时由评标委员会查询 | |

填报要求：

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提供表中所需要的证明资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2.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评审项目中对应的“投标人响应情况”列内打“√”。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粮库的产权证明或当地县（区）级粮食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使用权证明

（请提供相关证明）

## ★广东省粮油仓储单位备案管理登记证或广东省粮油企业管理系统备案证明

（请提供相关证明）

## ★投标人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含下属支行）开设基本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的证明文件

（请提供相关证明）

## ★投标人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信用等级达到BBB+级或以上的证明

（提供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分支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

## 公平竞争承诺书

**广州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2022年广州市荔湾区级储备粮承储招标项目（第二批）（项目编号：LW2022LS10007）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